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CELTSC_GL_2021-11号文件]

**关于延展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标准测试中心
工作期限的决定**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授权“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委员会组建测试中心，授权业务范围包括：

1. 对本委员会委托测试的教育软件产品，依照中国教育信息化技术标准进行标准符合性测试及可用性测试。测试结果形式为测试报告，测试报告只提交给本委员会。
2. 开展标准的咨询、培训、推广等相关业务。

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和该测试中心在授权期限内，为教育信息化技术标准的研制、应用、推广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现授权期限已经到期，本委员会决定延长授权期限，继续委托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标准测试中心”工作。

由标委会与青岛伟东云教育集团有限公司另行就测试中心合作事宜签署合作协议，委托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为期三年。

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教育技术分技术委员会

2021年11月25日

业务专用

